

菏泽家政职业学院保安外包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SDGP371700000202602000257

采 购 人：菏泽家政职业学院

代理机构：泾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竞争性磋商办法（综合评分法）	18
第四章 项目说明及要求.....	21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22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3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菏泽家政职业学院保安外包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菏泽市公共资源（国有产权）交易中心、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08月18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DGP371700000202602000257

项目名称：菏泽家政职业学院保安外包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500000.00元/年

最高限价：1500000.00元/年

采购需求：菏泽家政职业学院保安外包服务项目，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三年，合同实行一年一签，采购人将根据成交人保安服务质量、考核结果等，决定是否续签次年合同。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有关规定，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行政及刑事法律责任的企业法人且具备相应服务能力；

3.2潜在供应商具有公安机关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3.3潜在供应商拟派保安大队长（项目负责人）须为供应商在岗职工，具备在高校管理安保队伍经验，服务期限内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需提供近一年由本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公司新成立的，须提供自新成立之日起至今的社保缴纳证明）；

3.4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

购活动；

3.5根据“关于实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菏财采[2022]9号)”要求，各供应商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资格信用承诺，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3.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7本项目资格后审。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时间：2026年08月5日8时30分至2026年08月16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在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自行下载

3、方式：①由潜在投标人登录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注册账号，并于2026年08月5日至2026年08月16日（北京时间8:30-17:00）登录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登记注册并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及相关资料（磋商公告附件中的磋商文件仅供查看，潜在供应商须登录系统后获取招标文件等资料），逾期未按要求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具备参与本项目的资格。

②本次采购为网上交易，供应商应通过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上传经CA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网站的注册及CA的办理过程需一定时间周期，请投标人及时办理以免影响本次项目。未及时进行网站注册及CA办理的投标人所造成的投标失败，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③磋商文件一经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菏泽市公共资源（国有产权）交易中心服务平台、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供应商（发布时间即为发出磋商文件的时间），关于本项目的变更、修改、澄清、补充内容及对项目的暂停、延期通知等情况均在该系统及发布网站发布，发布之日起即视为通知到潜在供应商。供应商自行查阅网站信息，或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向代理机构电话询问确认，未按要求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恕不单独告知。注：《操作手册》可在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下载中心”栏目进行下载。

4、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6年08月18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网上开标，供应商应及时登录赢标平台菏泽专区（<https://hz.fzbidding.com/>）在线参与开标。

五、开启

1. 开启时间：2026年08月18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开启地点：赢标平台菏泽专区（<https://hz.fzbidding.com/>）

六、公告期限：

公告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招标为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供应商通过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上传经 CA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2. 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见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应在报价截止时间前在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在线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前，供应商应当使用投标客户端及 CA 为响应文件加密。未按规定时间和方式提交电子文件和电子签到，因供应商的原因导致电子响应文件不能打开的，采购人不予受理。供应商在使用招投标交易平台时，如有任何疑问，请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15898683755。

3、其他未尽事宜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八、联系方式

1、采购人：菏泽家政职业学院

联系人：周老师 电话：15508662941

王老师 电话：13905407289

地址：单县开发区君子路南段

2. 采购代理机构：泾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赵经理

电话：14769777706

地址：菏泽市开发区中华路恒泰大厦1013室

电子邮件：jingqingheze@163.com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经理

联系人电话：14769777706

发布时间：2026年8月4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菏泽家政职业学院 联系人：周老师 电话：15508662941 王老师 电话：13905407289 地址：单县开发区君子路南段
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泾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赵经理 电话：14769777706 地址：菏泽市开发区中华路恒泰大厦1013室 电子邮件： jingqingheze@163.com
3	项目名称	菏泽家政职业学院保安外包服务项目
4	项目编号	SDGP371700000202602000257
5	服务地点	菏泽家政职业学院单县校区全域
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7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8	合同履行期限 (服务期限)	三年，合同实行一年一签，甲方（菏泽家政职业学院）将根据乙方保安服务质量、考核结果等，决定是否续签次年合同。
9	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现行相关行业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0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 截止时间、形式	时间：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 形式：以书面形式提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1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 时间	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
12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 性磋商文件澄清的 时间	收到答疑澄清文件 24 小时内
13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 件的其他材料	澄清及修改文件、采购人所提供的有关资料等
14	竞争性磋商有效期	90日历天（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15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16	磋商保证金	无
17	签字或盖章要求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18	响应文件份数	★经过加密的电子版响应文件一份，需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赢标平台菏泽专区 http://hz.fzbidding.com/ 上传。
19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	赢标平台菏泽专区 http://hz.fzbidding.com/ 。供应商若解密失败或因自身原因无法解密的其责任自行承担。
20	磋商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6年 08 月18日 09时 30 分； 开标地点：菏泽市公共资源（国有产权）交易中心开标室（济南路与钱江路交叉路口南200米路西）。 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需到现场提交材料，供应商在赢标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上传加密版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响应文件、在线澄清答疑、在线询标。
21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22	磋商程序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23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成员：3 人，其中含1名采购人代表 磋商小组确定方式：采购人依法组建。
24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否，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25	定标原则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26	付款方式	按季度付款。
27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有关规定。 2、中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应当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

		按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供应商应对其证明文件或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文件或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4、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进行15%的扣除；计算方法是： 评标价格=投标人总报价-小、微企业价格合计×15%，按照评标价格计算其价格得分。
28	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29	项目属性	服务类项目
30	信用评价板块	供应商须在项目开标前，进入菏泽市政采信用管理系统（https://jdpj.hzcz.heze.gov.cn:10001），完成账号注册（已有账号的无需重复注册），登录系统截取当前的信用星级和分数，作为供应商信用情况的参考。在项目评标结束后，供应商需登录菏泽政采信用管理系统，对本次项目的各阶段参与主体完成信用评价并于系统内提交评价结果”。信用系统具体操作步骤详见【菏泽市政采信用管理系统】用户操作手册（https://jdpj.hzcz.heze.gov.cn:10001/user/login）。 政策咨询05305613997 技术咨询董工15053027821 技术咨询陈工18253063200 重要提示：此项要求不作为供应商参与评审的资格项和评分项，不以此项做废标处理。
31	费用承担	1、本项目的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发改价格【2002】1980号文服务类收费标准的60%计取，由成交人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交纳。 2、电子平台使用费：详见菏泽市公共资源（国有产权）电子平台使用费收费标准。 3、赢标平台使用费用：详见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首页通知公

		告栏目中“关于平台收费通知”。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采购结果如何，采购单位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32	采购控制价	小写：1500000元/年，大写：壹佰伍拾万元整 注：控制价是招标人能够接受的最高限价，供应商的报价不得高于控制价。供应商报价高于控制价的按无效报价处理。
23	履约担保	无
24	电子招投标须知	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会，只需提交加密版的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必须自备电脑、CA 准时登录虚拟开标大厅在线参加开标，按系统提示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相关事宜。如供应商在解密规定时间内未完成电子标解密操作，视为放弃该项目报价。 2. 本次招标活动采用电子化招投标，供应商应通过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s://hz.fzbidding.com/) 上传经CA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在线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前，供应商应当使用投标客户端及CA为响应文件加密，加密时所用响应文件均只能使用同一把企业CA证书进行加密，否则引起的解密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加密后请使用投标客户端软件验证解密，以确保电子响应文件未在加密过程中损坏。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s://hz.fzbidding.com/) 将拒绝接收。供应商须在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投标客户端生成已加密的加密文件，并在磋商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前登陆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s://hz.fzbidding.com/) 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3.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之后、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可随时登陆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s://hz.fzbidding.com/) 撤回响应文件。需要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时，必须先撤回响应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重新递交的响应文件应按磋商文件的规定编制、加密和CA签名。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能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4. 采购人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远程不见面开标，供应商必须自备电脑、CA准时在线参加开标，解密时间规定为30分钟。根据教学视频，供应商必须在开标前将自己所带电脑的浏览器环境、驱动调试正常。供应商需使用CA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完成解密，解密结束后对开标记录进行电子签章。若供应商在解密规定时间内未完成电子标解密操作，视为放弃该项目投标。电子开标过程出现故障时，按相关部门的规定处理。 5. 具体流程请登录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s://hz.fzbidding.com/），在“下载中心”栏目下载操作手册。供应商在使用电子招标投标平台时，如有任何疑问，请拨打客服电话 15552513997、15898683755。
25	解释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磋商投标阶段的规定，按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因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如项目发布澄清、补充、修改信息，将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进行公告。公告自发布之日起即视为通知到潜在供应商。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采用竞争性磋商的方式对本项目进行采购。

1.1.2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供货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6 本次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

1.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和质量要求

1.3.1 本项目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费用承担

1.5.1 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结果如何，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6 保密

参与竞争性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本次竞争性磋商报价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采购人不统一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各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因供

应商未踏勘现场引起的风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9.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供应商无论是否勘察现场，都将被认为已了解本项目的现场情况，掌握了编制响应文件的能力。

1.10 预备会

本项目不召开预备会。

1.11 转包、分包：

禁止项目转包和分包。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存在项目转包及分包情况，采购人有权立即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12 偏离

1.12.1 响应文件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得有重大偏离。

1.12.2 响应文件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允许正偏离，实质性条款不允许负偏离。

1.12.3 签订合同、项目实施和结算期间，若发现响应文件出现重大偏离，采购人应认为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严格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及补充资料，价格不予变更。

1.12.4 项目实施期间，发现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出现重大偏差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供应商须知；

(3) 竞争性磋商办法；

(4) 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

(5) 政府采购合同；

(6) 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补充和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形式，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供应商如不提出疑问，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将视为完全认同磋商文件。

2.2.2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疑问提交截止前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3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在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磋商文件截止时间。

2.2.4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或修改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或修改。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 (1) 报价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 (3) 报价一览表
- (4) 商务技术偏离表
- (5) 服务方案
- (6) 资格证明文件
- (7)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3.2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3.2.1 按照磋商小组要求递交的澄清、补充、修改及说明。

3.3 响应文件报价要求

3.3.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具体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3.3.2 供应商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内所要采购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只投其中部分内容者，则响应文件无效；报价内容只允许填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有

选择性的报价；**本次报价为非一次性报价。**评审阶段，由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体与经初审合格的供应商分别进行单独磋商，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再次提交最后报价。

本次磋商为两次报价，二轮即最终报价，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第一轮报价。后一轮报价不得高于前一轮报价。如果后一轮报价高于前一轮报价，则以递交的响应文件前一轮报价为最终报价。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以“元”为计价单位。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供应商对报价的准确性负责，任何漏报、错报等均视为供应商让利行为。

3.3.3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供应商的报价要结合本采购项目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各种风险因素，对报价的准确性负责，任何漏报、错报等均是供应商的风险。**如果供应商响应文件内有缺报、漏报的费用，应视为已经分摊在其他费用中，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报价为总价格。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保安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款，以人民币进行报价。总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为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成本、设备费、人工费、材料费、质检费、利润、税金、售后服务、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的各项费用和其他应计入而未计入的为完成本项目所必须发生的各种费用的综合（即交钥匙项目）。报价不得高于采购限价，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3.3.4 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除非合同有特殊条款另有规定。

3.3.5 各清单项成交价格依据最终报价较第一轮报价下浮比例同比例下浮。

3.4 响应文件有效期

3.4.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4.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失效。

3.5 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应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资格审查资料，

以证明供应商具备完成本项目的能力和信誉。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名称发生变更的，必须提供企业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更换供应商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3.6 响应文件的编制

3.6.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供货时间、质量要求、技术标准、采购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并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4.1.1 响应文件的递交：各供应商应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电子版响应文件上传至赢标平台菏泽专区 <http://hz.fzbidding.com/>。

4.1.2 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4.2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以后，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可随时登赢标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撤回响应文件。需要补充或修改响应文件时，必须先撤回响应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但以磋商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完成上传的响应文件为有效响应文件。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响应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

4.2.2 重新递交的响应文件应按磋商文件的规定编制、加密和 CA 签名。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不能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5. 开标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5.1.1 供应商在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公开报价。

5.1.2 网上开标：响应文件在赢标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开启，请供应商自带电脑、CA 到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参与网上开标，交易活动以数据电文为准。

★本次招标为电子招投标，各供应商无需到场参加磋商会议。

5.2 磋商程序

5.2.1 电子唱标。电子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同公开报价时间一致。

5.2.2 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各供应商即可插入 CA 锁，登录账号并等待解密。开标时间到达后，代理公司CA 锁正式开启线上开标系统，设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下达开启解密响应文件指令后，供应商在计算机上进行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线上解密，代理将解密完成的响应文件导入开标系统后通过电子系统生成的报价记录表依次公开唱价。

5.2.3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电子平台系统将不再接收电子响应文件，未按时上传响应文件或递交有关材料的企业将作无效标处理。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后到达、截止时间未携带 CA 锁、拒绝解密、开标时间后离开导致无法解密、或因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每家企业限 30 分钟）解密失败的，其响应文件 将被拒绝且作无效标处理。

6. 磋商

6.1 磋商小组

6.1.1 采购人将根据本采购项目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负责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澄清，经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公正磋商的；
- (3) 曾因在采购、磋商以及其他与采购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磋商原则

磋商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磋商小组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平等地对待各参加磋商供应商。同时，在磋商过程中恪守以下原则：

(1) 客观性原则：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内容，对参加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认真评审；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仅依靠响应文件本身，而不依靠其他的任何因素。

(2) 统一性原则：磋商小组将按照统一的磋商原则和评审方法，对各参加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3) 独立性原则：评审工作在磋商小组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磋商小组成员对出具的专家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 保密性原则：磋商小组成员及有关工作人员将保守参加磋商供应商的商业秘密。

(5) 综合性原则：磋商小组将综合分析、评审参加磋商供应商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成交供应商。

(6) 集体决定的原则：由磋商小组集体讨论确定成交供应商。

6.3 评审纪律

6.3.1 为了规范评审活动，保证评审的公平、公正，维护政府采购活动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规定。

6.3.2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依法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6.3.3 评审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只有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的成员及经批准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机构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其他任何人员不得随意进入评审地点。

6.3.4 在评审过程中，只有磋商小组的成员享有评审发言权，其他人员不得随意发表意见。

6.3.5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6.3.6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响应文件进行系统地评审和比较。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6.3.7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任何供应商或者与评审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供应商、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6.3.8 评审期间，磋商小组成员不得单独出入评审地点、与外界通讯、会客等。

6.3.9 磋商小组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6.3.10 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成员应将全部资料整理上交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严禁将评审过程中有关资料向供应商或者其他单位提供。

6.4 磋商

6.4.1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竞争性磋商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竞争性磋商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6.4.2 为了有助于响应文件的检查和评审，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澄清其提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人的澄清要求和供应商的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为准，供应商不得修改响应文件报价或响应文件中其它实质性内容，经澄清的问题需由供应商签字认可后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7. 合同授予

7.1 成交方式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7.2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 3.4 款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7.3 签订合同

7.3.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

7.3.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资格，不得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资格；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磋商工作。

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供应商的确定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竞争性磋商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磋商。

8.4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供应商的确定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磋商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关于无效标

9.1 投标(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按照无效投标(响应)文件处理：

9.1.1 在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

9.1.2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9.1.3 不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9.1.4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9.1.5 未全部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9.1.6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三章 竞争性磋商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评审方式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性审查	1	营业执照	带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
	2	许可证证书	潜在供应商具有公安机关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3	人员要求	潜在供应商拟派保安大队长（项目负责人）须为供应商在岗职工，具备高校管理安保队伍经验，服务期限内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需提供近一年由本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公司新成立的，须提供自新成立之日起至今的社保缴纳证明）；
	4	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5	信用承诺函	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
	6	信用查询截图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提供查询截图；
符合性审查	1	项目名称、编号	与本项目名称、编号一致
	2	报价人名称	与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登记企业名称一致
	3	签章、电子公章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4	服务期限	符合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5	质量标准	符合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6	报价有效期	符合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7	其他内容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	------	----------

一、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供应商应提供评分办法前附表资格性审查要求的的扫描件（或复印件）附到响应文件中，并加盖单位公章。供磋商小组审查，审查合格的供应商才有资格进行再次报价、磋商：

注：根据荷财采〔2022〕9号文件要求，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资格承诺函（格式详见响应文件格式），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资料：

- 1）符合国家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2）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 3）依法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
-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以开启时间为准）前3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行为、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本项目开启时未被禁止参加本项目所在地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证明材料；

6）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发生变更的，必须提供企业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否则其报价将被拒绝；更换供应商的，作无效报价予以否决处理。

（以上资格证件缺项或有一项或多项不合格者，作无效报价处理，不再参与下一步评审程序，供应商应对提供的资料负责）。

2、**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正确、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响应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者计算错误，磋商小组认为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澄清、说明的，应当书面通知该供应商。供应商的澄清、说明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不得暗示或者诱导供应商作出澄清、说明，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3、在符合性审查中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不再进行磋商：

- (1) 有磋商文件规定无效投标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3) 报价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 (4) 供应商未按规定时间签到、解密；
- (5) 供应商不符合国家或者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 (6) 同一供应商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响应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 (7)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磋商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 (8) 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 (9) 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4、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确定与各供应商磋商的具体内容。

4.1 本项目报价为两次报价，二轮报价即最终报价，报价币种为人民币。在磋商后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再次报价。报价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相关费用。

4.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与进入最后磋商报价的供应商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4.3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在技术标准和要求、服务期等相关要求不变的情况下不得高于前轮磋商报价，否则仍按原报价进行评审。

4.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4.5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4.6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

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7 磋商的主要内容是服务技术和商务报价及服务质量等情况，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疑义的或不明确的问题，可向磋商小组成员咨询，磋商小组成员对认为有必要需进一步了解的情况也可向供应商进行询问，供应商应如实解答和澄清磋商小组成员提出的疑问。磋商小组成员要求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再次进行报价，并作为最后报价。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评审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4.8 最后报价结束后，磋商小组综合评定各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和比较，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二、评审方法及标准：

1、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综合评审，按评审总分的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评审总得分相等时，以最终报价低的优先，最终报价也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得分	内容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10分)	投标报价 (10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分为满分（10分）。 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 （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商务部分 (6分)	业绩（6分）	供应商具有2023年8月1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1个得2分，满分6分。 注：请将类似业绩的成交（中标）公告网站截图、成交（中标）通知书和完整合同彩色扫描件件附于响应文件中，三者缺一不可。不提供或未按照要求提供的此项不得分。

技术部分 (84分)	保安服务方案 (16分)	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用简单易懂、图文并茂的形式描述保安服务方案及工作方法，包括①项目认识及整体设想、②服务定位、③服务措施、④方案和目标等编制符合本项目特点的保安服务方案，且有针对性、方案合理可行进行评定；每个方案最高得4分，本项共16分。每个方案每有一处缺陷或不足扣0.5分，扣完为止，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管理方案及突发情况预案 (16分)	对各供应商提供的①消防安全管理方案；②校园巡查巡逻工作方案；③警务（监控）工作方案进行综合评定，④针对突发事件处置预案种类齐全、可操作性，如新生报到处置预案、大型活动处置预案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定，每个方案最高得4分，本项共16分。每个方案每有一处缺陷或不足扣0.5分，扣完为止，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项目团队配置 (16分)	根据供应商的①管理机构设置、②内部管理职责分工、③运作流程、④工作计划等齐全合理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定，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和本项目需求每个方案最高得4分，本项共16分。每个方案每有一处缺陷或不足扣0.5分，扣完为止，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管理规章制度 (8分)	根据供应商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含日常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各项规章制度完善，科学合理，制度健全并具有针对性得8分；每有一处缺陷或不足扣0.5分，扣完为止，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设备、物资投入情况 (10分)	供应商服务工作中拟投入的保安设施设备、工具及办公设备齐全、合理、实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10分，每有一处缺陷或不足扣0.5分，扣完为止，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保安人员培训方案 (12分)	投标人有完善的保安人员的①培训计划、②考核方案、③保持人员稳定措施等进行评审，方案科学、具体、齐全且适用于本项目，每个方案最高得4分，本项共12分。每个方案每有一处缺陷或不足扣0.5分，扣完为止，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服务承诺（6分）	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包括①服务保障承诺、②应急响应承诺、③服务质量承诺等，内容完整，应急响应时间短，有针对性的服务承诺进行综合评定，每个方案最高得2分，本项共6分。每个方案每有一处缺陷或不足扣0.5分，扣完为止，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	----------	--

2、根据财库【2026】2号《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的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1）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50%的，即投标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times$ 50%；

（3）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1小时）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

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第四章 项目说明及要求

菏泽家政职业学院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保安服务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将校园保安服务项目委托给专业保安服务公司实施专业化、规范化管理。服务内容涵盖门卫值班、安全巡逻、重点部位看护、警务（监控）室值班、消防设施设备巡检、门禁管理、大型活动秩序维护、考试及重要活动警卫、突发意外事件应急处置、案发现场保护、违法犯罪行为制止，以及协助公安机关开展案件办理等相关工作，具体项目说明及服务要求如下：

项目说明

（一）本说明及要求的内容严格按照本采购项目实际服务需求制定，是供应商参与投标、提供保安服务及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

（二）供应商报价为含税全包价，包含保安服务人员薪酬、社保、福利、服装、装备、车辆、设备维护、管理、保险、税费等所有与本项目服务相关的费用，合同履行期间，采购人不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三）服务期限：三年，合同实行一年一签，采购人将根据成交人保安服务质量、考核结果等，决定是否续签次年合同。

（四）人员配备标准：依据《山东省学校安全条例》实施细则第五十一条规定，本项目须按学院单县校区在校师生及常驻总人口的千分之三（3%）至千分之六（6%）比例足额配备专职保安人员，不少于26人。

（五）服务区域：菏泽家政职业学院单县校区全域。

二、保安公司需具备的条件及要求

（一）供应商须为依法注册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行政及刑事法律责任的企业法人。

（二）须持有公安机关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保安服务许可证，具备合法的保安服务经营资质。

（三）具备良好的社会信誉、行业口碑及职业操守，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违规经营记录、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记录、无不良信用记录；所有上岗保安人员须统一穿着符合国家标准的制式保安服装，仪容仪表规范整齐。

（四）熟悉高等院校安全保卫工作流程、管理规范及校园安全风险防控要点，具备职业院校或普通高校安保服务相关经验，能够快速适配校园安保工作需求。

（五）本项目保安大队长（项目负责人）须为供应商正式在岗职工，需提供近一年由本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原件；须具备至少两年高校安保工作经历及现场管理经验，熟练掌握校园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流程与方法。本项目严禁中标单位以任何形式进行委托、转包或托管，若学院发现此类违规行为，有权立即终止服务合同，并依法追究保安公司全部法律责任。

（六）供应商须建立完善的员工福利、社会保险及意外伤害保障制度，全额承担保安队员在工作期间产生的各类风险、意外伤害及相关赔偿责任；支付给保安队员的工资、福利标准，不得低于国家及山东省、菏泽市规定的最低标准，依法保障保安队员合法权益。

（七）严格服从学院安全保卫处的统一领导、日常管理与工作调度，全力配合学院安全保卫处完成特殊岗位人员调配、专项安保任务等工作。

（八）须自行配备巡逻车两辆、燃油动力消防水车一辆，车辆燃油、维修、保养、年检等所有相关费用均由成交人自行承担；同时配备6名驾驶员（其中巡逻车驾驶员4名，一班两名、燃油动力消防水车驾驶员2名，一班1名），驾驶员须持有与准驾车型相符的有效机动车驾驶证，具备熟练驾驶技能及良好驾驶记录。

（九）须配备2名持有有效消防中控室操作员证的专职人员，负责校园内消防设施、消防设备（重点为消防泵房设备）的日常巡检、操作、维护与简单维修工作，保障消防系统正常运行。

（十）警务（监控）室须配备4名具备基础计算机操作能力、熟悉监控系统运行的专职值班人员，能够熟练操作各类监控设备、处置监控警情。

三、保安队员应具备的条件

（一）政治素质过硬，思想品德端正，责任心、安全意识、服务意识强，无不良嗜好，无违法犯罪前科、不良从业记录。

（二）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体态端正，身体健康，无明显残疾、无传染性疾病、无精神类疾病史。

（三）具备初中及以上文化程度，经正规保安培训机构专业培训，持有公安部门核发的有效保安员证，持证上岗。

（四）身体健康，五官端正；严禁纹身、剃光头、蓄长发，发色仅限黑色，不得染其他鲜艳颜色；在岗期间严禁饮酒，校园公共场所严禁吸烟。

（五）身高要求：男性保安队员身高不低于1.65米，女性保安队员身高不低于1.55米。

（六）年龄要求：男性保安队员年龄不超过55周岁，女性保安队员年龄不超过50周岁；入职前须提供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供学院核验备案。

（七）自觉遵守菏泽家政职业学院各项校园规章制度，服从校园管理，恪守岗位职责。

四、工作职责

保安公司及全体保安队员须认真学习、熟练掌握学院保安各岗位工作职责、管理规定、应急处置规则等文件要求，严格遵照执行；全程服从学院安全保卫处的指挥、调度与管理，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安保工作任务，日常具体工作职责如下：

（一）大门值班值守

1. 校园大门实行24小时不间断值班制度，每日早晨、下午上班时段，保安队员须立岗执勤一小时，规范值守。

2. 严格落实外来人员管控，来访人员须联系校内受访人员并取得同意，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在门卫处完成信息登记后，方可进入校园；坚决杜绝流动商贩、闲散无关人员及可疑人员进入校园。

3. 严格执行《菏泽家政职业学院车辆管理条例》，对出入校园的所有车辆进行检查、疏导、规范管理与信息登记，严禁出租车、网约车、载客三轮车等社会营运车辆进入校园（特殊情况经学院安全保卫处批准除外）。

4. 严格管控出入校园物资，对带入校园的物品进行检查，严防危险物品、违禁物品进入；对校内物资、设备运出校园的，须核验所属部门与学院安全保卫处共同出具的有效证明材料，完成登记、检验无误后，方可放行。

5. 加强校门区域交通安全管理，规范疏导车辆、行人通行，维护校门交通秩序，严防发生交通事故。

6. 做好值班工作区域环境卫生，定期清洁、擦拭值班室、值班岗亭门窗、玻璃及相关设施，保持环境整洁。

（二）校园安全巡逻、巡查及学生出入管理

1. 严格履行校园巡逻、安全巡查职责，全面防范校园治安案件、火灾事故、安全事故发生，坚决服从学院安全保卫处的工作安排与临时派遣。

2. 实行24小时不间断巡逻制度，巡逻期间须着装整齐、列队行进，规范开展巡查工作，每两小时至少对校园预设重点部位开展一次全面巡查，并做好巡查记录。

3. 保持对讲机、手机等通讯工具24小时畅通，规范做好接处警工作；接到师生校园内突发事件报警、求助时，须在3分钟内赶至现场，积极开展现场处置、人员保护及秩序维护工作，并第一时间向学院安全保卫处值班人员上报情况。

4. 接到警务（监控）室警情通报、异常情况通知后，须在3分钟内抵达现场处置，全程做好现场处置、事件经过等详细工作记录。

5. 全面巡查校园各楼宇、重点区域、关键部位安全状况，及时排查安全隐患，认真、规范填写巡查工作记录。

6. 严格执行学生出入校园管理规定，认真核对学生请假条、完整登记学生出入信息，学生返校时及时完成销假手续，做好学生出入闭环管理。

（三）校园消防工作

1. 熟练掌握学院消防报警应急处置程序，能够规范操作各类消防设备、器材，熟知所有消防设施、器材的存放位置与使用方法，精通消防泵房、消防控制设备操作规程，具备排查、排除一般设备故障的能力，确保消防设施、设备正常运行，能够及时、有效处置各类初期消防事件。

2. 电工每日对消防泵房设施、设备运行情况进行全面巡检，详细记录设备运行、巡检情况，发现问题立即处置并上报。

3. 接到火警信号后，严格按照学院消防报警处置流程开展工作；警务（监控）室值班员第一时间通过对讲机、电话等方式，指令校园巡逻保安3分钟内赶赴现场处置，同步及时上报学院安全保卫处。

4. 规范、完整填写消防设施运行记录表、巡检记录，严格落实交接班制度，清晰交接当班消防工作情况及未尽事宜。

5. 按时完成消防部门、学院及上级单位部署的消防工作任务，积极参加消防专业培训、应急演练，自觉接受消防部门的监督与检查。

6. 按照上级文件要求及学院微型消防站管理规定，全体保安人员须加入学院义务消防队，承担消防知识宣传、消防器材日常维护、初起火灾扑救等工作。

（四）警务（监控）室值班

1. 爱护、妥善管理监控室各类设备，定期清洁擦拭设备，保持设备整洁；严格按照操作规范、规定步骤操作设备，严禁随意摆弄、损坏设备，严禁利用监控室设备从事与工作无关的活动。密切监控设备运行状态，发现设备异常、故障时，及时组织维修或通知专业人员处理，做好维修记录并第一时间上报学院安全保卫处。

2. 接听值班电话须使用文明、规范用语，表达清晰准确；接到职责范围外的报警、求助，不得简单拒绝，须耐心提供咨询服务或协助联系相关责任部门处理。

3. 值班人员严禁擅自脱岗、离岗，未经学院安全保卫处及保安大队批准，不得随意代班、调班；严格按照规定时间交接班，交班人员须向接班人员详细、清晰交代当班工作情况、警情处置进度及未尽工作事项；因特殊情况无法按时接班的，须提前向值班班长履行请假手续，未完成交接班、接班人未到岗时，严禁擅自下班。

4. 值班人员须具备高度责任心，全程专注履职，实时关注监控画面、掌握各类监控信息；发现安全事故、异常情况或接到报警时，立即通知校园巡逻人员赶赴现场处置，同步上报学院安全保卫处，做好详细工作记录；按规定规范、完整填写值班记录，严禁在值班记录本上乱写乱画、随意涂改。

5. 严禁无关人员擅自进入警务（监控）室；校内师生员工、访客如需调阅监控视频资料，须到学院安全保卫处填写《菏泽家政职业学院校园监控视频资料调阅申请表》《菏泽家政职业学院校园监控视频资料调阅审批单》，经学院按流程审批通过后，方可依规调阅。

6. 保持警务（监控）室室内环境干净整洁，严禁携带零食、餐饮进入室内，室内禁止吸烟、乱丢杂物、大声喧哗；水杯等物品须放置在远离电器设备的安全位置，严禁携带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等危险物品进入监控室，严禁使用电炉、电饭煲等违规电器及干扰仪器正常运行的电子设备。

7. 全程保持通讯畅通，严禁使用接警专线电话拨打、接听私人电话；对讲机保持电量充足、信号畅通，确保警情传递及时；若遇临时停电导致监控系统无法正常运行，须及时核实停电原因、预计停电时长，同时加强周边区域巡查，直至恢复供电、监控系统正常运行。

8. 严格遵守保密制度，严禁泄露监控视频资料、校园安保信息、工作机密等内容，严禁在任何场所议论监控录像相关内容；若因泄露保密信息造成不良后果，由当事人及保安公司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五）特殊任务

1. 在新生报到、毕业生招聘会、校园运动会、大型会议、节假日庆典等各类大型活动期间，保安公司须无偿调配充足的保安力量，全程参与活动安保、秩序维护等服务工作。

2. 提供与校园安全管理、智慧校园建设相适配的智能化安保服务，引入无人机智能巡逻系统，构建“空地一体、全域覆盖、智能预警、快速处置”的新型安保防控体系，稳步推进校园安保工作从“人工值守”向“智能防控”转型升级，为全校师生筑牢立体化、常态化、智能化的安全屏障。

3. 按时、保质完成学院交办的其他各项安全保卫工作任务。

五、菏泽家政职业学院基本情况

菏泽家政职业学院单县校区位于君子路南端，占地350余亩，建筑面积约105000m²，常住人口约8000人，办公楼1座、实验楼1座、教学楼2座、图书楼1座、宿舍楼6座、餐厅2处。

六、其他事项

（一）学院为保安公司提供必要的办公用房及基础办公桌椅，其他办公设备、安保装备等均由保安公司自行配备。

（二）保安公司须自行为全体保安队员配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的制式保安服装、安保执勤装备，保障执勤工作需求。

（三）合同到期终止或提前解除后，保安公司须将委托管理区域内学院所有物品完好移交学院，若出现物品丢失、人为损毁情况，须按照物品实际价值向学院进行折价赔偿。

（四）学院安全保卫处依据本文件及服务合同约定的服务标准，对保安服务工作进行季度考核评价，考核结果作为保安服务费用支付、合同续签与否的直接依据。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合同

（仅供参考）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甲方：

乙方：

合同（项目）编号：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文件编号：_____）的要求以及响应文件的承诺，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文件的组成

本合同由下列文件按先后顺序构成：

- （一）合同条款及格式
- （二）成交通知书
- （三）成交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
- （四）响应文件
- （五）采购文件及答疑等澄清资料
- （六）本合同附件

以上文件按先后顺序互为补充、互相约束，同一层次的合同文件规定不一致的以较后时间制定的为准。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二、服务项目

本合同所提供的服务项目名称：_____。

三、服务时间、地点

1、服务期限：_____

2、服务地点：_____

3、风险负担：货物毁损、灭失、人员伤亡等风险在该货物通过甲乙双方联合验收交付前由乙方承担；因质量问题甲方拒收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4、其他要求：

四、合同价款

1、合同金额：人民币（大写元整）；（小写.00 元）

2、付款方式：_____

五、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提供的服务应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2、乙方应按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乙方在招标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3、其他售后服务内容：。

六、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及时履行或完全履行合同时，应及时通知对方和鉴证方，并在5天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并报鉴证方，但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七、费用负担

1、在服务过程中，乙方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及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人员、餐饮、住宿、交通工具、意外风险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2、与本项目服务所需的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3、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八、合同修改、分包、转让和终止

1、欲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改动，均须由甲、乙方及鉴证方三方签署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2、除甲方和鉴证方事先书面同意并成为合同的一部分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3、除了合同各方共同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的条款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4、运营考核分值较差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服务运营单位负责。

九、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

如经协商无法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甲方在享受服务或者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十一、争议解决

本合同执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由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如经协商、调解无法解决，任何一方均可采用以下第 2 项方式处理：

向（签订合同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向（签订合同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保密条款

本合同任何一方对其获知的本合同涉及的所有有形、无形的信息及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甲乙双方的往来书面文字文件、电子邮件及信息、光盘资料等)中另一方的商业秘密或国家秘密负有保密义务。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得到本合同之另一方的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泄露前款规定的商业秘密或国家秘密。保密期限自任何一方获知该商业秘密或国家秘密之日起至本秘密成为公众信息之日止。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两份，乙方两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正/副本

_____（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报价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 三、报价一览表
- 四、商务技术偏离表
- 五、服务方案
- 六、资格证明文件
- 七、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一、报价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服务期限____，按合同约定完成项目。

2、我方承诺在报价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报价有效期90日历天。

3、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工作内容。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报价函连同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6、_____（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总报价（元）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合同履行期限 （服务期限）	
质量标准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 认同程度	
备注	

注：本项目报价应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人身份证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90 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人及代理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四、商务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实际情况	偏差内容	说明（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注：1. 即使投标供应商在技术文件描述中进行了描述或无偏离，也要提报该表。如无偏离，应注明“无”。有偏离必须在本表列明，实际存在负偏离而在本表内没有列明的，评标委员会有权作出不利于投标供应商的认定。

2. 如投标供应商在响应表中无注明，响应文件与磋商文件不一致或差异，以磋商文件为准。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五、服务方案

(供应商自拟)

(二) 人员配备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职称或其他相关资格证书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注：1、本表可依样扩展使用，须提供相关人员证明及相关证书。

(三) 拟投入设备、物资明细表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行数可追加。

六、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后附资格审查资料扫描件或复印件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从业人员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公司从业人员数为_____。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不属于可不填写或
自行删除)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月日

(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不属于可不填写或自行删除)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年月日

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菏泽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我公司自愿参加（项目名称）政府采购活动，并郑重承诺： 我公司符合下列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以开启时间为准）前 3 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行为且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本项目开启时未被禁止参加本项目所在地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证明材料；
- （6）法律、行政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如果我公司中标（成交），将在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按采购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供下列材料原件进行核验：

- （1）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
- （2）税务登记证（接受合一的证书）或者上一年度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的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
- （3）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上一年度至今的年度或任意一个月度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和损益表或预算收入支出表）或供应商结算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上一年度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 （5）其他材料。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社会信用代码：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七、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自拟）

对磋商文件认同程度的声明

致：

经我方对《（项目名称）》仔细、认真的研究之后，对磋商文件中所有的规定要求、条件全部确认，对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予以认同。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